

## 菩薩品第四

# 菩薩品第四

■ 姚秦三藏鳩摩羅什譯

■ [藥師山 紫虛居士註解](#)

於是佛告彌勒菩薩<sup>1</sup>。汝行詣維摩詰問疾。

---

此品是接上品而來，在上一品之中，釋尊要他的一些出家弟子去給維摩詰居士探病，此品是釋尊要他的一些菩薩弟子去探病，這些弟子也說出不能去探病的原因與理由。

<sup>1</sup> 彌勒譯慈氏，姓阿逸多，翻為「無能勝」，過去生曾為國王時，恆以慈心對待國人。釋尊時在座下學法，為釋尊的菩薩弟子，目前在兜率天內院，是一位一生補處菩薩，未來將繼釋尊之後在娑婆世界成佛。彌勒菩薩曾講述唯識學，是唯識學派的鼻祖。

彌勒白佛言。世尊。我不堪任詣彼問疾。所以者何。憶念我昔。為兜率天王及眷屬說不退轉地之行<sup>1</sup>。時維摩詰來謂我言。彌勒。世尊授仁者記<sup>2</sup>。一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sup>3</sup>。為用何生得受記乎<sup>4</sup>。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若過去生

---

<sup>1</sup> 講說什麼才是不退轉的行為，也就是到什麼境界才是不退墮。彌勒菩薩所以如此說，主要是天界眾生福報享盡之後就退墮到下界。故開示如何才能不退墮。

<sup>2</sup> 世尊為彌勒菩薩授記。

<sup>3</sup> 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得無上正等正覺，也就是得佛的果位。修行必須到補位佛之時，未來才可得此位，妙覺菩薩尚不能。彌勒菩薩在釋尊時，一生就由妙覺果位修成一生補處菩薩之果位，未來只要再到人間一生即可成佛果，故說一生當得無上正等正覺。

<sup>4</sup> 維摩詰問彌勒菩薩「一生」之義是什麼？是指在哪個時間授記？

## 菩薩品第四

過去生已滅。若未來生未來生未至。若現在生現在生無住。如佛所說。比丘汝今即時亦生亦老亦滅。若以無生<sup>1</sup>得受記者。無生即是正位<sup>2</sup>。於正位中亦無受記<sup>3</sup>。亦無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云何彌勒受一生記乎<sup>4</sup>。為從如生得受記耶<sup>5</sup>。

---

<sup>1</sup> 無生即不生不滅之義。

<sup>2</sup> 正位是最高果位之義，正位是相法中的最高位，過了正位就是「空」（自性）之處。而無生屬「空」，正位與無生相接，故說無生即是正位。

<sup>3</sup> 授記是屬相法，在正位中已無授記之相存在。

<sup>4</sup> 這句話是說，世尊給彌勒授記（即預言），說他再經一生即可得佛果，但「一生」是指什麼？若是過去生，過去已過。若今生，今生無住。若指未來，未來生未至。若指無生，無生中沒有可得之佛位，何來授記？

<sup>5</sup> 如指真如，「如生」是如如智生起，如如智是真如本有的四種智。這句話是說用如如智生起的時候來授記。

為從如滅得受記耶<sup>1</sup>。若以如生得受記者。如無有生<sup>2</sup>。若以如滅得受記者。如無有滅<sup>3</sup>。一切眾生皆如也<sup>4</sup>。一切法亦如也<sup>5</sup>。眾聖賢亦如也。至於彌勒亦如也。若彌勒得受記者。一切眾生亦應受記。所以者何。夫如者不二不異<sup>6</sup>。若彌勒得

---

<sup>1</sup> 用如如智還滅之時來授記。「如滅」指如如智還滅之義。

<sup>2</sup> 如如智乃真如本有之智沒有生起之義。

<sup>3</sup> 如如智也沒有「滅」之義。

<sup>4</sup> 一切眾生之本體皆是真如，眾生皆同（但不是一個之義）

<sup>5</sup> 世間諸法之本體亦是真如。在本經真如即一般所說的「自性」。「空」與「如如智」乃真如之兩面，如手背與手掌，皆眾生與諸法原本具足者。

<sup>6</sup> 真如乃諸法的體性，其性質是不二不異。我們常說「諸法不一不異」，「不一」是指諸法的相狀而言，彼此不同。不異是指其體性而言，彼此皆同。真如

## 菩薩品第四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一切眾生皆亦應得。所以者何。一切眾生即菩提相<sup>1</sup>。若彌勒得滅度<sup>2</sup>者。一切眾生亦當滅度。所以者何。諸佛知一切眾生畢竟寂滅<sup>3</sup>。即涅槃相不復更滅<sup>4</sup>。是故彌勒。無以此法<sup>1</sup>誘諸天子。實無發阿耨多羅三藐三

---

是諸法的體性，故有不異之性質。不二與不異之意義相同。「二」與「異」是指完全不同的事物，而「不二」與「不異」指體同相異之事物。

<sup>1</sup> 菩提譯為覺。真如有自覺，覺他與覺性圓滿之性質，故真如即菩提。此句類似諸法空相，諸法空相是說一切法的體性即真如。此句是說一切眾生之體性即真如。菩提相類似空相。

<sup>2</sup> 寂滅以渡脫生死，此寂滅指悟入法身之義。

<sup>3</sup> 所有眾生最後終將入於寂滅（也許時間很長久），這是因為諸佛願助一切眾生入滅之故。

<sup>4</sup> 涅槃相指眾生將涅槃（入寂滅），這句話是說眾生最終畢竟會入涅槃，何

菩提心者。亦無退者<sup>2</sup>。彌勒當令此諸天子。捨於分別菩提之見<sup>3</sup>。所以者何。菩提者不可以身得。不可以心得<sup>4</sup>。

寂滅是菩提。滅諸相故<sup>5</sup>。不觀是菩提。離諸緣故<sup>1</sup>。不行是菩提。無憶念故

---

用刻意去入寂滅呢？

<sup>1</sup> 「此法」指前所說要諸天人上進以求菩提不退轉之法。

<sup>2</sup> 這是就眾生本有菩提心而言，此是不生滅不進退者。

<sup>3</sup> 捨棄分別何者是菩提與何者非菩提之妄見，因為菩提乃非意識心可知者，亦非分別可得者。

<sup>4</sup> 菩提即真如，其性質是不生不滅，非可言說形容分別者，故說不是用修身或修心可得。

<sup>5</sup> 寂滅是菩提的性質之一，因為菩提沒有一切可言說形容之相可得（滅諸相

## 菩薩品第四

<sup>2</sup>。斷是菩提。捨諸見故<sup>3</sup>。離是菩提。離諸妄想故<sup>4</sup>。障是菩提。障諸願故<sup>5</sup>。

---

之義)。寂滅即息一切相之義，故寂滅是菩提。

<sup>1</sup> 菩提非因緣所屬，而起觀照則有能觀之心與所觀之境，所觀之境即是有所緣，故不起觀照是菩提的性質之一。

<sup>2</sup> 「行」是心中起念之義。這是第七識的作用。不行是心中不起念，菩提不記憶諸念，故不起念，因此，不行是菩提。

<sup>3</sup> 菩提有捨棄一切見解之性質，而斷即是斷除，亦捨棄之義，故斷是菩提。

<sup>4</sup> 菩提不屬意識心，而妄想乃意識心所屬，故菩提離一切妄想，故離是菩提之性質之一。

<sup>5</sup> 菩提無作無願，乃眾生本具者，障諸願，使諸願不生亦是菩提之一種性質。故說障即菩提。(一般人認為障是障礙修行！)

不入是菩提。無貪著故<sup>1</sup>。順是菩提。順於如故<sup>2</sup>。住是菩提。住法性故<sup>3</sup>。至是菩提。至實際故<sup>4</sup>。不二是菩提。離意法故<sup>5</sup>。等是菩提。等虛空故<sup>1</sup>。無為是菩

---

<sup>1</sup> 不入是指不入諸塵境之中，入塵境則貪著塵境，而菩提之性質不貪著，故說不入是菩提之一種性質。

<sup>2</sup> 「順」是隨順眾生。菩提的性質之一是隨順如如之理，也就是隨順眾生，因為一切眾生乃真如所顯之理。故順是菩提。

<sup>3</sup> 住是安住，真如的體性即是法性（法身），故真如住法性，菩提即真如，故住是菩提。

<sup>4</sup> 至是所至，或到達終點之義。菩提是法身，也就是諸法最終的真實本際（實際之義），亦即是諸法的源頭。故至是菩提的性質之一。

<sup>5</sup> 意法是意識心的二分法。眾生意識心的特性之一即是分別心，即將諸法分為二，如生與死，是與非，斷與常等。菩提離意識心，故離此種二分法，不二



## 菩薩品第四

提。無生住滅故<sup>2</sup>。知是菩提。了眾生心行故<sup>3</sup>。不會是菩提。諸入不會故<sup>4</sup>。不

---

即沒有此種二分法，故不二是菩提的性質。

<sup>1</sup> 「等」是平等無二無別。真如性質是平等如虛空沒有一切差別。故說等是菩提。

<sup>2</sup> 無為指非意識心所生之作為（不是什麼都不做），例如，西方極樂淨土即是無為法所生者。生住異滅諸法屬意識心所生之有為法，菩提是無為法，沒有生住異滅之性質故說無為是菩提。

<sup>3</sup> 菩提即真如，可生四智之妙用而了知眾生心之狀態與動向（心行之義），故說知是菩提的一種性質。

<sup>4</sup> 不會是不會合，諸入是入諸種塵相，菩提乃知覺者，不與諸塵相和合，故說不會是菩提之一種性質。

合是菩提。離煩惱習故<sup>1</sup>。無處是菩提。無形色故<sup>2</sup>。假名是菩提。名字空故<sup>3</sup>。如化是菩提。無取捨故<sup>4</sup>。無亂是菩提。常自靜故<sup>5</sup>。善寂是菩提。性清淨故<sup>1</sup>。

---

<sup>1</sup> 菩提乃不垢不淨，不具有世間之一切煩惱與習氣，不合是離之義，即不與一切煩惱與習氣相合。故說不合是菩提之一種性質。

<sup>2</sup> 菩提離言絕相，沒有一切形色可得，無處是沒有處所可得，有處所則必有形色，故說無處是菩提之一種性質。

<sup>3</sup> 菩提言語道斷，不可言說，沒有真正的名字可稱它，也就是名字空，只有假名而已，故說假名是菩提之一種性質。

<sup>4</sup> 菩提乃不生不滅。沒有可取可捨。如化是如幻化之人，幻化的假人不會做諸取捨之事，故如化是菩提之一種性質。

<sup>5</sup> 菩提有自己靜止之性質，靜止即不生亂動，故說無亂是菩提的一種性質。

## 菩薩品第四

無取是菩提。離攀緣故<sup>2</sup>。無異是菩提。諸法等故<sup>3</sup>。無比是菩提。無可喻故<sup>4</sup>。微妙是菩提。諸法難知故<sup>5</sup>。

---

<sup>1</sup> 善寂是寂而照之義，不是頑空之寂。菩提性清淨是指其體性是不生不滅不垢不淨（稱真清淨）。寂而照才是真清淨，寂則不生，照則不滅。寂而照即不生不滅，亦不垢不淨義。故善寂是菩提之一種性質。

<sup>2</sup> 菩提性清淨不攀緣諸法。若對諸法有取著（執著）則會攀緣諸法，故無取（不取著）是菩提之一種特性。

<sup>3</sup> 諸法的體性即真如，其性質彼此相同，故說無異是菩提。

<sup>4</sup> 菩提離言絕相，沒有可以對比。有可對比則可比喻，故說無比是菩提之一種特性。

<sup>5</sup> 世間諸法微妙難知，而諸法是以真如為因無明為緣如幻而生，故真如之

世尊。維摩詰說是法時。二百天子得無生法忍<sup>1</sup>。故我不任詣彼問疾。

佛告光嚴童子<sup>2</sup>。汝行詣維摩詰問疾。

光嚴白佛言。世尊。我不堪任詣彼問疾。所以者何。憶念我昔。出毘耶離大城。時維摩詰方入城。我即為作禮而問言。居士從何所來。答我言。吾從道場來。我問。道場者何所是<sup>3</sup>。答曰。直心是道場。無虛假故<sup>4</sup>。發行是道場。能

---

性質是微妙難知。

<sup>1</sup> 無生法忍是心能了悟無生之理，必須開悟才有。在此只是「理悟」而已。

<sup>2</sup> 此菩薩身心皆有光明之相故號光嚴，又其具有童真之德故云童子。他是一位在家菩薩位居補處，示童子身助佛教化。

<sup>3</sup> 道場是什麼？真道場具有那些性質？

<sup>4</sup> 維摩詰所說的道場是「真道場」，這是指已成佛者所說真法之處。真道場

#### 菩薩品第四

辦事故<sup>1</sup>。深心是道場。增益功德故<sup>2</sup>。菩提心是道場。無錯謬故<sup>3</sup>。布施是道場。不望報故<sup>4</sup>。持戒是道場。得願具故<sup>1</sup>。忍辱是道場。於諸眾生心無礙故<sup>2</sup>。精進

---

中說法者是佛，所說之法乃不二的法。這種道場所說之法真實不虛，沒有虛假。直心是指由自性起心到外生相用，一路皆無障礙之義。佛之言說由真心而起，故是直心之說，故直心乃真道場的性質之一。

<sup>1</sup> 真道場必能辦渡生之一切事，發行是由真心起萬行，能發行則必能辦事，故說發行是真道場之一種性質。

<sup>2</sup> 真道場必能使眾生增益其功德。深心是由真心起深入的心，能起深心則必能助益眾生得諸功德，故深心是真道場之一種性質。

<sup>3</sup> 真道場必無有錯謬之事，生菩提心則能自覺，自覺則無錯謬發生，故菩提心是真道場之一種性質。

<sup>4</sup> 真道場渡眾生者必定不希望有回報之事，而行布施到三輪體空（無相布施）

是道場。不懈退故<sup>3</sup>。禪定是道場。心調柔故<sup>4</sup>。智慧是道場。現見諸法故<sup>1</sup>。慈

---

則無回報之事，故說布施是真道場的一種性質。

<sup>1</sup> 真道場必能成就眾生之一切願望，能戒德無缺則所願皆得成就，故說持戒是真道場的一種性質。例如，持殺戒到戒德無缺則不殺害一切眾生，如此則使眾生皆得以生存之願望得以成就。戒律包括該做的事，例如布施等，也包括不該做的事，例如不殺等。每一項都相等於成就一些願望，當持戒到戒行圓滿戒德無缺時則一切願皆得成就。

<sup>2</sup> 對於眾生不論其生何種心（嗔恨心或慈善心等），我們皆要能包容，能無掛礙，這是一個真道場所必備的性質，能行忍辱則可以如此，故說忍辱是道場。

<sup>3</sup> 一個真道場於佛正法必定不懈怠或退失，能行正精進則於佛法可不懈退，故精進是道場。

<sup>4</sup> 調柔是忘我之義，因為我相堅固則剛，反之，我相柔弱則柔。一個真道場

## 菩薩品第四

是道場。等眾生故<sup>2</sup>。悲是道場。忍疲苦故<sup>3</sup>。喜是道場。悅樂法故<sup>4</sup>。捨是道場。

---

則必能調眾生之心到無我相，修禪定波羅密久之可達無我相，故說禪定是道場。

<sup>1</sup> 現見諸法是使諸法皆顯現得見，也就是對諸法皆能了解清楚之義。一個佛菩薩的真道場必能現見諸法。修習智慧波羅密久之則可如此，故說智慧是道場。

<sup>2</sup> 能平等對待一切眾生則是真慈，不論怨家或親家皆能平等給樂即真慈之義。即等眾生義。一個佛菩薩的真道場必能平等對待一切眾生，修習慈心久之則可平等對待一切眾生，故說慈是道場。

<sup>3</sup> 為使眾生離苦則自己必須承擔眾生之業障，必須為眾生忍受疲憊勞苦。真道場必能為眾生忍受一切疲勞。修大悲心久之則可為眾生忍一切苦故說悲是道場。

<sup>4</sup> 法指佛法，真道場必喜歡佛法，此是真喜，修喜心於佛法必生心喜，故說喜是道場。

憎愛斷故<sup>1</sup>。神通是道場。成就六通故<sup>2</sup>。解脫是道場。能背捨故<sup>3</sup>。方便是道場。教化眾生故<sup>4</sup>。四攝是道場。攝眾生故<sup>5</sup>。多聞是道場。如聞行故<sup>1</sup>。伏心是道場。

---

<sup>1</sup> 把一切自己所愛的或所憎（即不愛）的皆斷去才是真捨，真道場必可使眾生斷愛憎，真捨即如此，故捨是道場。

<sup>2</sup> 一個佛菩薩的真道場必已成就六神通，故說神通亦是真道場之一種性質。

<sup>3</sup> 背一切塵相與捨離一切塵相，如此才能背塵合覺，如此才是真解脫。佛菩薩的道場（即真道場）必能使眾生背塵合覺，使眾生解脫生死，故說解脫是道場。

<sup>4</sup> 一個真道場必能教化一切眾生，必須有各種方便法可行才能做到教化一切眾生，故說方便是道場。

<sup>5</sup> 真道場必能攝受一切眾生，能行四攝法（即布施，愛語、利行與同事）則可攝眾生，故說四攝是道場。



## 菩薩品第四

正觀諸法故<sup>2</sup>。三十七品是道場。捨有為法故<sup>3</sup>。四諦是道場。不誑世間故<sup>4</sup>。緣起是道場。無明乃至老死皆無盡故<sup>5</sup>。諸煩惱是道場。知如實故<sup>1</sup>。眾生是道場。

---

<sup>1</sup> 多聞是多讀佛經與多聽佛法，一個真道場應該是依佛法奉行佛法。能多聞才能知佛法才能奉行佛法，故說多聞是道場。

<sup>2</sup> 一個真道場必須能正觀諸法而不生邪觀邪思，眾生之心亂如猿猴必須克制降服使離亂歸淨（伏心之義）。能伏心才能正觀諸法，故伏心亦是真道場之一種性質。

<sup>3</sup> 一個真道場必可使眾生捨有為法解脫煩惱，修三十七道品即能如此，故說三十七道品是道場。

<sup>4</sup> 一個真道場必是使眾生了悟解脫生死的真理，而不是欺騙眾生，修四聖諦必可了生死悟真理，故說四諦是道場。

<sup>5</sup> 無盡是未滅之義。（或未了之義）。因為眾生皆未了生死，也就是無明、行、

知無我故<sup>2</sup>。一切法是道場。知諸法空故<sup>3</sup>。降魔是道場。不傾動故<sup>4</sup>。三界是道

---

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與老死之十二因緣皆未滅之義。真道場必能使眾生斷十二因緣之生死鎖鏈而了脫生死，故悟十二緣起法亦是真道場之一種性質。

<sup>1</sup> 一個真道場必能知煩惱實在即是菩提（知如實之義），因為煩惱亦自心所現如妄蛇，只要去除無明，煩惱即是菩提，而一個真道場必有各種煩惱亦不離煩惱，因渡眾生之故。但因知如實之故，煩惱不礙真道場。

<sup>2</sup> 一個佛菩薩的真道場必不離眾生不捨眾生，因其知眾生體即真如無我相。故眾生不礙真道場。

<sup>3</sup> 一個真道場為渡生之故，必不捨離一切諸法，但因其了知諸法如幻，其體性是空，故諸法存在並不礙真道場。

<sup>4</sup> 一個真道場必行降諸魔障之事，因為偽道場中之眾生受魔干擾而心生傾倒

## 菩薩品第四

場。無所趣故<sup>1</sup>。師子吼是道場。無所畏故<sup>2</sup>。力無畏不共法是道場。無諸過故<sup>3</sup>。

---

動搖之故。也就是說一個真道場中，眾生之心必堅固不傾動，能降魔才能如此，故降魔亦是真道場之一種工作。

<sup>1</sup> 一個佛菩薩之道場為渡生之故必在三界，但因其了知三界體性是空，無有可到達之三界（所趣之義），也就是由體性而言，無有三界可達。故三界不成真道場之礙。

<sup>2</sup> 獅子吼是指弘揚佛之正法。佛菩薩之真道場必弘揚無所畏之法，因為義理明照則不畏，得法界諸佛及眾生之護持則不畏。能做獅子吼則弘法無所畏，故說獅子吼是道場。

<sup>3</sup> 十力、四無畏與十八不共法是佛道場（真道場）所必有的，因為這些是佛果所有之法，沒有諸過失。真道場之法不能有諸種過失，故說十力、四無畏與十八不共法是道場。

三明是道場。無餘礙故<sup>1</sup>。一念知一切法是道場。成就一切智故<sup>2</sup>。如是善男子<sup>1</sup>。

---

<sup>1</sup> 三明指天眼明，宿命明與漏盡明（詳情請參考本人所著之《小乘佛法介紹》或一般佛學辭典）。一個佛的真道場必定具有三明，因其已通達本心了無餘礙。三明是同時成就的，菩薩行者須達有妙觀察智才有三明，而大阿羅漢雖未成妙觀察智，但依定力與淨力亦暫可使第六識清淨，故亦有三明。三明之天眼明乃眼根與第六識之成就（即妙觀察智）。

<sup>2</sup> 佛之真道場必具有「一念知一切法」的能力，因為如此才可成就一切智。一念知一切法即成就平等性智之義，因為平等性智是知「空有不二」，其了知「有」是「空」之另一面，如人之有手掌與手背，把手掌轉一下即是手背，此「一念」就如「轉一下」，「知一切法」即「由空如幻而生諸法」之義，成就平等性智則能「轉一下」，即是成就一切諸法的智慧。總之，這一句話是說真法的道場必已成就平等性智。

## 菩薩品第四

菩薩若應諸波羅密。教化眾生<sup>2</sup>。諸有所作。舉足下足。當知皆從道場來住於佛法矣<sup>3</sup>。

說是法時。五百天人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故我不任詣彼問疾。

佛告持世菩薩<sup>4</sup>。汝行詣維摩詰問疾。

---

<sup>1</sup> 各位，如是如此（即如上所說）。

<sup>2</sup> 「應」是應用之義。這句是說菩薩若能應用以上所說各種了脫生死之法（波羅密之義）來教化眾生。

<sup>3</sup> 則所有之作為，即使是抬起腳或放下腳，我們都應當知道要合於上面所說真道場的作為，則此一切作為就不離佛法而安住於佛法矣。

<sup>4</sup> 持世菩薩是是一位出家菩薩，其恆持善法不失與惡法不生，且常樂靜居持心不亂，故名持世。

持世白佛言。世尊。我不堪任詣彼問疾。所以者何。憶念我昔。住於靜室。時魔波旬<sup>1</sup>從萬二千天女<sup>2</sup>。狀如帝釋<sup>3</sup>。鼓樂弦歌來詣我所。與其眷屬稽首我足。合掌恭敬於一面立。我意謂是帝釋<sup>4</sup>。而語之言<sup>5</sup>。善來憍尸迦<sup>6</sup>。雖福應有。不當自恣<sup>7</sup>。當觀五欲無常以求善本<sup>1</sup>。於身命財而修堅法<sup>2</sup>。即語我言<sup>3</sup>。正士。

---

<sup>1</sup> 波旬是一位天魔的名字，釋尊在菩提樹下將成佛之時，此魔曾來干擾。

<sup>2</sup> 帶著隨從的一萬二千個天女。

<sup>3</sup> 波旬帶這些天女來，氣勢浩大，就像帝釋一樣。

<sup>4</sup> 持世菩薩以為此波旬是天王帝釋。

<sup>5</sup> 而與其說話，之是指 | 波旬。

<sup>6</sup> 憍尸迦是帝釋之姓。這句是說憍尸迦你好呀。(問候客氣之語)。

<sup>7</sup> 自恣是自己享用。這句是說你雖有福報，但不應自己享用。不該貪此福報。

## 菩薩品第四

受是萬二千天女。可備掃灑<sup>4</sup>。我言。憍尸迦。無以此非法之物要我沙門釋子<sup>5</sup>。

---

<sup>1</sup> 善本是善業（福業）的本源，即「自性」之義。

<sup>2</sup> 身命財指諸天之福報，包括身光明相好，壽命長久與財寶無量三者，但此三者皆是無常易壞之法，應當捨此三者而勤修法身不壞之法（即了生死之法）。

<sup>3</sup> 波旬（在此化為帝釋）即告訴我。

<sup>4</sup> 正士即菩薩之義，真正修道渡生之士叫正士。這句是波旬要持世菩薩留這些天女在身邊以作灑掃之工作。

<sup>5</sup> 非法之物是指這些天女而言，因為出家人留女人在身旁作事乃不合佛之戒律，故說非法之物。這句是說憍尸迦你不要拿這種不合戒律的事情來要我這個出家人了。

此非我宜<sup>1</sup>。所言未訖<sup>2</sup>。時維摩詰。來謂我言。非帝釋也。是為魔來嬈固汝耳<sup>3</sup>。即語魔言。是諸女等可以與我。如我應受<sup>4</sup>。魔即驚懼。念維摩詰將無惱我<sup>5</sup>。欲隱形去。而不能隱。盡其神力亦不得去。即聞空中聲曰。波旬。以女與之。乃可得去。魔以畏故。俛仰而與<sup>6</sup>。

---

<sup>1</sup> 留下這些天女（此之義）於我而言並不適合。

<sup>2</sup> 話尚未說完。

<sup>3</sup> 是天魔來干擾（嬈之義）你堅固的道心呀。

<sup>4</sup> 維摩詰居士就告訴此天魔，請其把這些天女給他，他可以接受。

<sup>5</sup> 維摩詰將會使我沒有煩惱（魔怕如此）。

<sup>6</sup> 不得已而把天女送給維摩詰。



## 菩薩品第四

爾時維摩詰語諸女言。魔以汝等與我<sup>1</sup>。今汝皆當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即隨所應而為說法令發道意<sup>2</sup>。復言。汝等已發道意。有法樂可以自娛。不應復樂五欲樂也<sup>3</sup>。天女即問。何謂法樂。答曰。樂常信佛。樂欲聽法。樂供養眾。樂離五欲。樂觀五陰如怨賊<sup>4</sup>。樂觀四大如毒蛇<sup>5</sup>。樂觀內入如空聚<sup>1</sup>。樂隨護道

---

<sup>1</sup> 天魔把你們送給了我。

<sup>2</sup> 維摩詰居士即依天女之根器給她們說法，使她們都發成道的心意。

<sup>3</sup> 五欲是五根之貪欲，凡夫以五欲為樂。這句話是說天女們都可以「法」樂自娛而不應該再像以往一樣貪圖五欲之樂。

<sup>4</sup> 五陰是色受想行識五種眾聚的障礙，也就是今日人的精神身（即五蘊身）。五陰使我們妄卻本心（比喻為珍寶），故如同令人怨恨的賊人（賊人偷珍寶，故人怨之）。觀五陰如怨賊即可離苦，故喜愛於觀五陰如怨賊即是法樂。

<sup>5</sup> 四大是指人之肉身，蓋肉身具四大特性之故。肉身乃精神身造惡之工具，

意<sup>2</sup>。樂饒益眾生。樂敬養師。樂廣行施。樂堅持戒。樂忍辱柔和。樂勤集善根<sup>3</sup>。樂禪定不亂<sup>4</sup>。樂離垢明慧<sup>1</sup>。樂廣菩提心<sup>2</sup>。樂降伏眾魔<sup>3</sup>。樂斷諸煩惱。樂

---

故要觀之如傷人之毒蛇，必須小心的對待它，以免受其傷害（造惡之義）。能觀四大如毒蛇則可免造惡業受苦報，故喜愛作如此觀亦是法樂。

<sup>1</sup> 內入是內入處，這是精神身接觸肉身之處，也就是指人之「氣身」而言，空聚是如泡沫之聚合，內部空無所有之義，要觀氣身如空聚，如此可離苦，能樂於作此觀亦是法樂。

<sup>2</sup> 護道意是指守護佛道的意念，即心常念佛道不失之義，能常如此亦是法樂。

<sup>3</sup> 行善法則是未來得善果之根本，故勤行善法即是勤集善根之義。能樂於勤行善法亦是法樂之一。

<sup>4</sup> 樂於常修禪定持心不亂

## 菩薩品第四

淨佛國土<sup>4</sup>。樂成就相好故修諸功德<sup>5</sup>。樂莊嚴道場。樂聞深法不畏<sup>6</sup>。樂三脫門

---

<sup>1</sup> 垢是心之染著（污染執著之義）。心不染著則智慧自明。能離垢明慧則可得樂是名法樂。

<sup>2</sup> 能廣發菩提心則可得樂，是名法樂。

<sup>3</sup> 能降服各種魔障則可得樂，亦名法樂。

<sup>4</sup> 樂淨佛國土是指在佛國土說法渡生，使佛國土清淨之義。此亦得法樂。

<sup>5</sup> 此句中的「故」字無意義。此句是以成就相好與修諸功德之樂為法樂。成就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乃布施及積諸種善行所生。使眾生開智慧（指空慧）的善種叫功德，勤修各種正法可得開悟之種子故叫修諸功德。

<sup>6</sup> 深法是道理很深很難了解的法，如金剛經所說即是一例。一般根器差之人，聞深法會心生害怕，聽聞甚深佛法，了解甚深佛法使心不畏懼，以此為法

不樂非時<sup>1</sup>。樂近同學。樂於非同學中心無恚礙<sup>2</sup>。樂將護惡知識。樂親近善知識<sup>3</sup>。樂心喜清淨。樂修無量道品之法<sup>1</sup>。是為菩薩法樂。

---

樂。

<sup>1</sup> 三脫門指空，無相、無作三者。即自性體空，離一切相亦無所作，悟三者之一即得解脫，故稱三脫門。「非時」的時指全時，完全了解之義。非時指不是完全了解之義。這句話是說要樂於修三解脫門而不樂於不完全了解三解脫法。

<sup>2</sup> 「同學」是指同修大乘佛法之人，「非同學」指非同道之人。前半句是說要樂於與同道在一起，後半句是說「與不同道之人在一起時亦能自在心無恚礙」。

<sup>3</sup> 能開示善法，能勸大眾行善使開慧者名善知識，反之叫惡知識。前半句是要我們對惡知識能原諒他，教化他，心不對他生恨之義。後半句是說對善知識要親近護持之義。要能以此為樂則為法樂。

## 菩薩品第四

於是波旬告諸女言。我欲與汝俱還天宮。諸女言。以我等與此居士。有法樂我等甚樂<sup>2</sup>。不復樂五欲樂也。魔言。居士可捨此女。一切所有施於彼者。是為菩薩<sup>3</sup>。維摩詰言。我已捨矣。汝便將去。令一切眾生得法願具足<sup>4</sup>。

於是諸女問維摩詰。我等云何止<sup>5</sup>於魔宮。維摩詰言。諸姊。有法門名無盡

---

<sup>1</sup> 要以修無量解脫法門為樂。

<sup>2</sup> 我等即我們。這句話是說，此居士以法樂給予（與之義）我們，我們甚樂。

<sup>3</sup> 把一切所有施給他人（彼之義）是菩薩所行（否則即非菩薩！）這句話是說，居士你是否可捨掉這些天女（讓她們回魔宮）

<sup>4</sup> 「法願」是發學佛法之願。這句話是說我已把天女們還（捨之義）給你，你可帶回去，我已經使她們得到足夠的「法願」了。

<sup>5</sup> 止是安住之義。

燈。汝等當學。無盡燈者。譬如一燈然百千燈。冥者皆明明終不盡<sup>1</sup>。如是諸姊。夫一菩薩開導百千眾生。令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於其道意亦不滅盡<sup>2</sup>。隨所說法。而自增益一切善法<sup>3</sup>。是名無盡燈也。汝等雖住魔宮。以是無盡燈。令無數天子天女。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為報佛恩。亦大饒益一切眾生。

爾時天女頭面禮維摩詰足。隨魔還宮。忽然不現。世尊。維摩詰有如是自在神力智慧辯才。故我不任詣彼問疾。

---

<sup>1</sup> 是說使暗的燈都明亮起來，如此燈燈相燃，明亮不盡。

<sup>2</sup> 「其」指此菩薩而言，這句話是說此菩薩開導眾生使成正覺的意念不會終止。

<sup>3</sup> 此句是說把菩薩所說的法隨這些被菩薩開導的百千眾生廣傳出去。則可增進饒益眾生使得善法。

## 菩薩品第四

佛告長者子善德<sup>1</sup>。汝行詣維摩詰問疾。

善德白佛言。世尊。我不堪任詣彼問疾。所以者何。憶念我昔。自於父舍<sup>2</sup>設大施會<sup>3</sup>。供養一切沙門婆羅門及諸外道貧窮下賤孤獨乞人。期滿七日。時維摩詰來入會中。謂我言。長者子。夫大施會不當如汝所設。當為法施之會。何用是財施會為<sup>4</sup>。我言。居士。何謂法施之會。法施會者。無前無後。一時供養一

---

<sup>1</sup> 他也是五百長者子之一，是一位在家菩薩，以長者子（有德的長者之義）身示現。

<sup>2</sup> 由父親處承繼而來之房舍。

<sup>3</sup> 布施大會。

<sup>4</sup> 布施大會應該是法施之會，不應該像你這樣做財施之會。

切眾生是名法施之會<sup>1</sup>。曰何謂也<sup>2</sup>。謂以菩提起於慈心<sup>3</sup>。以救眾生起大悲心<sup>4</sup>。

---

<sup>1</sup> 「前後」指空間之順序，布施時一般都有排隊取物等行為，故有前後。「一時」指時間。真正法施是指由自心起用幻代財物，或是講經說法。由空起用故沒有空間之前後或時間之長短。

<sup>2</sup> 何謂法施？什麼是法施之義。

<sup>3</sup> 這句話是說，起於無量慈心的緣故，於是勸（以之義）眾生，發菩提心，這就是法施之一種。謂以菩提就是以菩提心作法施（給眾生）之義。發菩提心則能解脫煩惱以至證佛果了生死，此為給眾生之最大法樂，慈是給樂，佛要眾生發菩提心，即是其無量慈心所致。

<sup>4</sup> 此句是說由於大悲心之故，以救眾生（離苦）作為法施。救眾生是使其離生死輪迴，不只是離一般的苦難。菩薩以大悲心先使眾生離苦再使其了生死。



## 菩薩品第四

以持正法起於喜心<sup>1</sup>。以攝智慧行於捨心<sup>2</sup>。以攝慳貪起檀波羅密<sup>3</sup>。以化犯戒起

---

<sup>1</sup> 由於無量喜心之故，以持正法作為法施。正法指正確的佛理而言。喜有自心喜與隨喜兩種，前者指自心生喜，後者指因他人之喜或他人之善行、成就而亦心喜。使眾生認識正法則可導其起善行甚至了生死故佛歡喜，佛亦成就眾生正法之行，故說因無量喜心之故，佛使眾生持正法，這就是法施之一種。

<sup>2</sup> 佛行無量捨心故以「攝」的智慧作為法施（給眾生）。捨是捨棄之義，不論好的（自己愛的）或不好的（自己不愛的）皆捨，也不論對方是自己愛的人或不愛的人亦皆給予（怨親平等），如此才是「真捨」。「捨」的內容包括捨棄有形的財物及無形的知識與「法」等。此外也要捨掉內心之一切認証（如此才可入空）。「攝」是攝受眾生之義。能做到怨親等捨，如此才能攝受一切眾生，才能做到不論眾生有勢或沒有勢、有錢或沒有錢皆平等攝受之。

<sup>3</sup> 檀波羅密譯為布施波羅密，由行布施波羅密故以「攝慳貪」作為法施。攝

尸羅波羅密<sup>1</sup>。以無我法起羸提波羅密<sup>2</sup>。以離身心相起毘梨耶波羅密<sup>1</sup>。以菩提

---

慳貪是攝受（或接受）慳貪的人。慳是捨不得把東西給他人，貪是想要得太多。

布施波羅密是菩薩所行六波羅密之一（見金剛經註解），行布施之人常看不起慳貪之人，但修行人若能更進一步，能接受慳貪不施之人，如此怨親等施（即最不喜歡的人也攝受）才是行布施波羅密，故由於能行布施波羅密，才能作「攝慳貪」的法施。

<sup>1</sup> 尸羅波羅密即持戒波羅密。能行持戒波羅密故以「化犯戒」作為法施。「化犯戒」是教化犯戒之人。與前條 | 檀波羅密之註，道理相同，持戒之人是很討厭犯戒之人，但若進一步能接受犯戒之人，才是做到真平等的持戒波羅密。

<sup>2</sup> 羸提譯為忍辱。此句是能行忍辱波羅密故以「無我法」作為法施（給眾生）。「無我法」是無我之法。「我」必須有體性，能自主與有不變性。能做到「無我」之法才是真忍辱波羅密，例如當面對逆境或違境之時能做到「無我」則心不生

#### 菩薩品第四

相起禪波羅密<sup>2</sup>。以一切智起般若波羅密<sup>1</sup>。教化眾生而起於空<sup>2</sup>。不捨有為法而

---

嗔恨，亦不為境所動（八風吹不動！），如此才是真忍辱，才是行忍辱波羅密。也就是能行忍辱波羅密之故，才能教導眾生無我法（法施之義）。

<sup>1</sup> 「毘梨耶」譯為「精進」。此句是菩薩能行精進波羅密故能以「離身心相」作為法施（教化眾生）。精進是正精進，即專心一志努力用功使修習的「佛正法」得以進步。眾生因貪著身心諸相，故身稍有苦或心稍有苦即不願修行，故要眾生離身心相。

<sup>2</sup> 此處「禪」不只是指禪定（如外道禪定）而言，凡是能達到「一心」的境界即是禪。「一心」是說心之內外都一致，即由意識到內心深處的潛意識其念皆相同，例如吃飯則做到「一心」吃飯，讀書做到一心讀書，行住坐臥諸事皆能達「一心」則是禪。「菩提相」是菩提的表相。菩提心是覺心，包括生起自覺（悟自心）與覺他（現慈悲心）二種心。菩提心的表相（叫菩提相）即是行禪波羅

起無相<sup>3</sup>。示現受生而起無作<sup>1</sup>。護持正法起方便力<sup>2</sup>。以度眾生起四攝法<sup>3</sup>。以

---

密，因為修行能達「一心」則可通達菩提心。修行由多心（眾生境界）內攝到達「一心」，然後不斷將此「一心」內攝成極微細相，最終可達本心不生滅地，此即菩提，故「一心」通菩提。因為如此，菩薩能行禪波羅密才能以菩提相教導眾生（法施之義）。

<sup>1</sup> 此句是說由於菩薩行般若波羅密故以「一切智」為法施教導眾生。「一切智」是指教道眾生修習各種智慧，包括世間用的各種智慧與能出世間了生死的空慧。也就是修習有為法的各種智與無為法的空智。

<sup>2</sup> 此句是說菩薩行於「空」法，故以教化眾生作為法施。行於「空」指悟到自性，到十方圓明之境（但未入法身）。教化眾生是教化眾生使能悟空了生死之義。

<sup>3</sup> 此句是說菩薩行「無相法」，故以「不捨有為法」作為法施。行無相法是

## 菩薩品第四

---

觀諸法體空之義，由於知諸法體空故能不著諸法，所以能教導眾生不捨有為法，因為有為法亦體空，能不著即可，但不要捨棄，捨棄有為法將無以渡生。

<sup>1</sup> 此句是說菩薩行於「無作法」故以「示現受生」作為法施。「無作」是不造作身口意諸業，眾生有受生即有作諸業，因作諸業而生染著則有業力（遺勢），有業力即有輪迴生死之事。若能起無作法，即無作而作作而無作則可在受生之中不染著諸法，不受輪迴之苦。

能觀「世間如幻」有成就即可達「無作而作」之境界。

<sup>2</sup> 由於菩薩能起方便力用，故以「護持正法」作為法施。方便法乃菩薩渡生時為適應眾生之根器不同，隨順眾生之需要而權巧施設之法，主要為接引眾生而用。方便力用是由於行使方便法而生之力用。能使眾生了脫生死或發慈悲心之法才是「正法」。要能夠做到護持正法，就必須先知道什麼是正法，由於眾生根器不同，大多數所謂之正法皆屬方便法之力用，嚴格來說，「空」才是唯一「實

敬事一切起除慢法<sup>2</sup>。於身命財起三堅法<sup>1</sup>。於六念中起思念法<sup>2</sup>。於六和敬起質

---

在」的正法，餘皆方便法所屬。例如：有禪師對其弟子說「佛是乾屎廐（大糞之義）」，此對有禪宗根器眾生是正法，但對一般根器的大眾就不一定是正法。故你要護持「佛是乾屎廐」這句話（或法），就必須深刻了知方便力用之意義，否則可能護持「邪法」入邪知見。故要自己達到能起方便力用時，才能教導眾生護持正法。

<sup>1</sup> 菩薩行四攝法，故以「渡眾生」作為法施（即告訴大家要作渡眾生的工作）。四攝法是布施、愛語、利行與同事四法，是菩薩渡生之方便法【詳細參考一般的佛學詞典】能行四攝法才能教導他人如何渡生。

<sup>2</sup> 此句是說菩薩行於消除驕慢（指對他人）與傲慢（自大）之法，故以「敬事一切」作為法施（教導眾生）。「敬事一切」是要敬愛順從一切眾生，因為如此可免除諸慢之過患。能隨時敬愛隨順他人，則不會有驕慢傲慢之心。

#### 菩薩品第四

直心<sup>3</sup>。正行善法起於淨命<sup>1</sup>。心淨歡喜起近賢聖<sup>2</sup>。不憎惡人起調伏心<sup>3</sup>。以出

---

<sup>1</sup> 此句是說菩薩證記「三堅法」，故以「身命財」作為法施。「三堅法」是說身相，壽命與財富三者皆無常，應當捨棄而勤修堅固之法身，也就是捨身命財三無常法而勤修三者堅固之體性（法身）之法叫三堅法。以身命財作為法施之義是起心使眾生身相光明，長壽與財富具足之義。要能修證三堅法才有能力使眾生得身命財。

<sup>2</sup> 六念是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捨與念天六者。念天是常起念要生於天道，念天則可行十善業，它是成佛的根基。「思念法」是起正念之法，菩薩行於思念法，故以六念作為法施（即教導眾生要常起六念）。

<sup>3</sup> 「六和」是身和（同住即以慈心起身業，如此即大眾同住和順）、口和（無諍即以慈心起口業，如此即大眾同住無有諍論）、意和（同悅）、利和（同均、即大眾得均勻分配食物等）、戒和（同修）與見和（同解、即知見一致），行此

六和法則大眾常和順。「質直心」是單純正直不阿之心。慈心起身口意等諸業都是單純正直之心。因此，菩薩由於修習質直心，故能以六和敬法作為法施（教大家六和敬之法）。

<sup>1</sup> 正行善法是做正當的行為（行事作為）以淨命之義。淨命是乞食以養命，即乞食自活之法。這句話是說菩薩修行淨命之法，故以「正行善法」作為法施。（以教化眾生）。能行淨命法則知邪法之義，不以邪法養命（詳見小乘佛法），能不以邪法養命則是正行善法之義。

<sup>2</sup> 這句話是說，菩薩修習接近賢聖之法，故要大家心淨歡喜（法施之義），蓋賢聖之心即是清淨歡喜之心。修習賢聖之法是了解賢聖之心及學習如何做一個賢聖之人。

<sup>3</sup> 菩薩修調伏心故要大家不要憎惡人（法施之義）調伏心是調伏眾生之心，憎恨壞人之心亦是不善之心，故亦要調伏。



## 菩薩品第四

家法起於深心<sup>1</sup>。以如說行起於多聞<sup>2</sup>。以無諍法起空閒處<sup>3</sup>。趣向佛慧起於宴坐

---

<sup>1</sup> 由於在家修行纏縛甚多，修道了脫之心不能深入（深心之義），故菩薩基於深心之故而教導大家出家法（即以出家法作為法施）。「出家法」是現出家相的修行者所修之法。修行初始階段以現出家相修行較佳，要到相當程度之後才能以居士相渡生（最好在五住菩薩果位以後）。

<sup>2</sup> 多聞是多讀經論多聽善知識說法。如說是指如同經書上或善知識所說。這句話是說，菩薩做多聞之行，故教導大家要作如說之行。（即行為要合於經書上或善知識開示之說）。

<sup>3</sup> 這句話是菩薩以無諍法作為法施（教化眾生），因為菩薩不渡生之時經常住於空閒處之故。無諍法是不與人諍論之法，人多則易起諍論，菩薩能不與人諍論源於其知道常住空閒處之故。

<sup>1</sup>。解眾生縛起修行地<sup>2</sup>。以具相好及淨佛土起福德業<sup>3</sup>。知一切眾生心念。如應

---

<sup>1</sup> 這句話是說菩薩常做「宴坐」之行，故以趣向佛慧做為法施。趣向佛慧是說法使眾生走向（趣或得之義）佛的智慧。宴坐修正觀行故可得佛慧。故菩薩常行宴坐得佛慧才可教導眾生得佛慧。

<sup>2</sup> 解眾生縛是說法使大眾得解脫束縛，修行地是指修行的根基。這句話是說菩薩有深厚的修行根基故能以說法解眾生之縛（即以此為法施）。

<sup>3</sup> 起福德業是指菩薩做一些有福報之事。相好是身相之好，或身相之莊嚴，如佛之三十二相皆是相好。淨佛土指清淨之佛國淨土，菩薩之相好及其所入之淨土與其所行福德業有關（見本書佛國品第一），這句話是說菩薩行福德業故能以具足相好與清淨佛土之事做為法施，也就是告訴大眾如何修行或渡生才能於未來得成某種相好（即三十二相之某一相）或入某清淨佛土。

#### 菩薩品第四

說法。起於智業<sup>1</sup>。知一切法不取不捨。入一相門。起於慧業<sup>2</sup>。斷一切煩惱。

---

<sup>1</sup> 智業即智之修行，包括凡夫之世間諸智與解脫之空智二者，起於智業即修智之行。這句話是說由於菩薩修智之行，故教導眾生：「於說法之時要先知聽法眾生之心念，如其之需要而說之」智與慧之分別在於前者因定而有，是寂而照，而後者是因觀而有是照而寂。「定」則心寂止，感應覺知的能力增加，故可知自己內心深處與眾生之心念。「照」則知諸法之相狀與特性，故得慧。

<sup>2</sup> 慧業即慧的修行。慧包括世間凡夫之慧與出世間解脫之空慧。諸法由空如幻而生，就同燈光昏暗時誤繩為蛇，蛇性虛妄，但不離繩（與麻）。故就諸法的體性而言不能捨，但就其相而言則不能取著，如此於一切法不取不捨才能入一相門，反之，著有取捨則為二相。不取不捨才是一相。故這句話是說，菩薩修習慧業之行，故能以「知一切法不取不捨，入一相門」的道理教化眾生（法施之義）。

一切障礙。一切不善法。起一切善業<sup>1</sup>。以得一切智慧一切善法。起於一切助佛道法<sup>2</sup>。如是善男子。是為法施之會<sup>3</sup>。若菩薩住是法施會者為大施主。亦為一切世間福田<sup>4</sup>。

---

<sup>1</sup> 起一切善業即修習十善業，菩薩能如此，則能教導眾生如何「斷一切煩惱，一切障礙，一切不善法」。因為若行不善法則產生不好的業障與因果，如此則做一切事將會遭到各種障礙與產生諸多煩惱。

<sup>2</sup> 助佛道法指有助於成佛的各種修行方法。由於這些法皆是「指月」的性質，或說「助」佛道法，例如三十七道品，十二因緣菩薩之六波羅密等皆是助佛道法。菩薩修習一切助佛道法之故，故能教導眾生如何「得一切智慧，一切善法」。因為修這些助佛道法，可使人得智慧及生善法之行。

<sup>3</sup> 能以如上之三十二種說法教導眾生才是真正的法施之會。

<sup>4</sup> 若菩薩能住於如是（即如上所說者）的法施會，則此菩薩就像布施時的大

## 菩薩品第四

世尊。維摩詰說是法時。婆羅門眾中二百人。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我時心得清淨。歎未曾有。稽首禮維摩詰足。即解瓔珞價直百千以上之。不肯取。我言。居士。願必納受隨意所與<sup>1</sup>。維摩詰乃受瓔珞。分作二分。持一分施此會中一最下乞人。持一分奉彼難勝如來<sup>2</sup>。一切眾會皆見光明國土難勝如來。又見珠瓔在彼佛上。變成四柱寶臺。四面嚴飾不相障蔽<sup>3</sup>。時維摩詰現神變已又

---

施主，也像世間中一塊有福的田地。為大施主，則可使眾生因其之布施而解脫困苦，為世間之大福田則能使眾生得大福報。

<sup>1</sup> 這是隨我的心意（即誠心）所給與的，請居士接納領受我的願望。

<sup>2</sup> 此表示「平等」法施之義。法施要心平等，以平等心待一切眾生，故維摩詰以所得瓔珞之一半供養難勝如來，另一半布施給一個最貧窮的乞丐。

<sup>3</sup> 即變成有四個柱子的寶台，此寶台的四面都以珠寶莊嚴而飾，且四面都看得到，彼此不會互相遮障。

作是言。若施主等心施一最下乞人。猶如如來福田之相。無所分別。等于大悲不求果報。是則名曰具足法施<sup>1</sup>。城中一最下乞人。見是神力。聞其所說。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故我不任詣彼問疾。

如是諸菩薩各各向佛說其本緣稱述維摩詰所言。皆曰不任詣彼問疾。

---

<sup>1</sup> 布施的人若能看待一個貧苦無福報之相的乞丐如同一個具大福德相的如來，則此施主是以平等心與無所分別心在做布施，此種布施是等同於起大悲心不求果報的布施，這就稱為福慧具足的法施。因為平等布施則眾願皆滿，是大福業，平等布施不著布施之相，是大慧業，故平等布施是福慧具足之法施。以大悲心起布施則眾生離苦，故為大福業，不求果報則是渡生無生可渡，此為慧業，故「起大悲心不求果報之布施」與「平等心布施」二者皆是「具足法施」。

## 菩薩品第四

1

---

1